

大连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投资者说明会召开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大连热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于 2015 年 7 月 1 日（星期三）上午 10:00-11:30，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 e 互动”网络平台（<http://sns.sseinfo.com>）的“上证 e 访谈”栏目召开投资者说明会，就投资者关注的问题进行了沟通和交流。

一、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情况

2015 年 6 月 29 日，公司发布《大连热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投资者说明会的公告》。

2015 年 7 月 1 日，公司董事长赵文旗先生、董事会秘书沈军先生、证券事务代表郭晶女士、独立财务顾问的代表出席了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与投资者进行了互动交流和沟通，并在有效时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了回答。

二、本次说明会投资者提出的主要问题及公司回复情况

本公司就投资者在说明会上（“上证 e 互动”网络平台）以及通过电子邮件、电话等方式提出的普遍关心的问题给予了回答，相关问题及答复整理如下：

1、与中广核携手开发红沿河核电余热项目，已经启动几年了，具体开发到什么程度？

答复：谢谢您的关注，公司控股股东热电集团曾与中广核就开发利用

红沿河核电余热进行过接洽。截至目前，公司尚未从控股股东处得知该等事项的进一步进展。

2、公司重组的第三方，是热电集团关联公司，还是收购集团以外的公司。

答复：谢谢您的关注。本次发行股份购买的标的资产初步确定为热电集团本部所拥有的主要经营性资产及相关负债，以及热电集团下属相关公司股权；同时，公司拟向不超过 10 名符合条件的特定投资者定向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公司信息披露中所指第三方，系募集配套资金的非公开发行对象，截至目前，具体募集配套资金非公开发行对象尚未确定。

3、1) 请问这次重组是不是新成立的国电投要借壳上市？2) 请问 9 月 14 日能否按时复牌。

答复：谢谢您的关注。截至目前，本次重组交易方案不涉及国电投资产注入及借壳上市事项。鉴于本次重组董事会召开前相关工作尚未完成，公司已提交自 7 月 13 日继续停牌不超过两个月的申请并已获得交易所批准，预计将不晚于 9 月 13 日前复牌。

4、自今年 3 月 26 号停牌已满 3 个月，公司的收购大股东的资产是什么？这次已经是第二次重组了吧，公司还需要多长时间完成重组？希望给予股东确切的时间表而不是漫长的等待！谢谢！

答复：谢谢您的关注。本次发行股份购买的标的资产初步确定为热电集团本部所拥有的主要经营性资产及相关负债，以及热电集团下属相关公司股权。这是上市公司第二次重组，截至目前，具体重组方案、交易对方、标的资产范围尚在论证、沟通中。基于初步交易方案，公司已与热电集团签署《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意向协议》，并就本次重组与大连市国资委进行了初步沟通，但尚未正式开展国资管理部门的报批工作。财务顾问、审计、评估、律师等中介机构正在有序开展尽职调查及审计、评估等方面的工作，

但尚未完成。鉴于本次重组董事会召开前相关工作尚未完成，公司股票将自 7 月 13 日继续停牌不超过两个月，预计将不晚于 9 月 13 日前复牌。我们就公司股票较长时间的停牌带来的不便向广大投资者致歉。为确保重组成功、企业经营和资本运作健康运转，上市公司需要特别严谨负责，充分、扎实做好各项准备工作，才能不辜负投资者的热切期望。本公司和交易各方将抓紧时间完成董事会召开前的各项事项并尽快复牌。

5、因为公司延长复牌时间，具体收购的大股东资产是哪些？可否透露！

答复：感谢您的关注。本次发行股份购买的标的资产初步确定为热电集团本部所拥有的主要经营性资产及相关负债，以及热电集团下属相关公司股权，标的资产范围尚未最终确定。标的资产的具体信息请关注公司召开董事会后披露的重组预案或重组报告书（草案）相关内容。

6、公司股本过小是否考虑这次的重组成功后顺便一起扩大下股本？

答复：感谢您的关注。截至目前，本次重组的交易方案初步确定为上市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如采用该种交易方案并顺利获批、实施，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非公开发行及募集配套资金的非公开发行都将使得公司的股本进一步扩大。

7、你好！能不能像上次重组不成功？有阻力吗？

答复：感谢您的关注。目前，本次重组相关工作正按计划顺利进行，尚未发现可能导致本公司董事会或者交易对方撤销、中止本次重组的相关事项。

8、预计将不晚于 9 月 13 日前复牌,最后期限成败都会开盘么？到 9 月 13 日都已经快半年了，不会再延长了吧。

答复：感谢您的关注。我们就公司股票较长时间的停牌带来的不便向

广大投资者致歉。本公司和交易各方将抓紧时间完成董事会召开前的各项事项并尽快复牌。公司股票预计将不晚于9月13日前复牌。本次重组后续停复牌及信息披露事宜，公司将按照交易所发布的《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信息披露及停复牌业务指引》进行。

9、赵总您好，请问在大连热电这次资产重组中，除了热电集团资产整体上市外，是否还是有其它的新能源资产收购整合？如果只是集团资产整体上市，为何还需要延长2个月时间？

答复：感谢您的关注。截至目前，本次发行股份购买的标的资产初步确定为热电集团本部所拥有的主要经营性资产及相关负债，以及热电集团下属相关公司股权，暂不涉及第三方新能源资产。截至目前，财务顾问、审计、评估、律师等中介机构的尽职调查及审计、评估工作尚未完成，具体重组方案、交易对方、标的资产范围尚在论证、沟通中，且尚未正式开展国资管理部门的报批工作。鉴于本次重组董事会召开前相关工作尚未完成，因此公司股票需要自7月13日起继续停牌不超过两个月。

公司对于长期以来关注、支持公司发展并积极提出建议的投资者表示衷心感谢。除以上主要问题外，还有部分投资者提出了自己关心的问题，时间关系未能一一回答。

公司将持续致力于和投资者的积极沟通，并将全力推进目前进行的重大资产重组圆满完成，以实现股东利益。

关于本公司2015年7月1日投资者说明会的具体情况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平台：<http://sns.sseinfo.com>。

特此公告。

大连热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7月2日